

供即時發布

## 東亞信託調低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中六個成分基金強積金管理費用

### 重要事項：

1.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提供不同的成分基金：（i）投資於一個或以上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或核准緊貼指數基金（投資於股票或債券）；或（ii）直接投資於貨幣市場。各成分基金有不同的風險承擔。
2.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的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並不提供任何退還資本的保證。
3. 在作出投資選擇前，閣下必須衡量個人可承受風險的程度及財政狀況。在選擇成分基金時，如閣下對若干成分基金是否適合閣下（包括該成分基金是否符合閣下的投資目標）有任何疑問，閣下應諮詢財務及/或專業人士的意見，並因應閣下的個人狀況而選擇最適合閣下的成分基金。
4. 閣下不應只根據這新聞稿作出投資。投資附帶風險，成分基金單位價格可跌可升。有關詳情，包括產品特點、收費及所涉及的風險因素，請參閱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的說明書。

香港，2014年8月27日 –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宣布，其全資附屬公司 –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東亞信託」）已調低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中六個成分基金管理費用\*。由2014年7月1日起，東亞亞洲股票基金、東亞均衡基金、東亞環球股票基金、東亞大中華股票基金、東亞增長基金及東亞平穩基金於成分基金中收取之管理費用\*由每年資產淨值0.99%下調至0.90%。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所有成分基金的總基金管理費（包括其成分基金及基礎基金層面）新收費範圍為每年資產淨值0.70%至0.91%。如需進一步資訊，請參閱附件及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說明書。

東亞信託董事兼行政總裁吳啟敏先生表示：「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的強積金服務，以及種類多元化且費用具競爭力的成分基金。是次下調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中六個成分基金的管理費，正好展示我們對客戶的服務承諾。展望未來，我們會繼續不時檢討旗下的強積金計劃，並探索不同的方法，協助我們的客戶增進財富。」

東亞信託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授權在香港同時營運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及行業計劃的兩個核准受託人之一。於 2014 年 5 月 31 日，參加由東亞信託管理的強積金計劃之成員人數逾 58 萬 5 千名，資產總值超過港幣 177 億元。

*\*註：成分基金管理費用，亦即在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說明書中所指之保薦人費用，只反映於成分基金層面，其百分比以每年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保薦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此資訊的發行人：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 **關於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東亞信託為東亞銀行集團成員，於 1975 年成立，致力為大型退休計劃提供信託服務。東亞信託為香港的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及行業計劃擔任受託人/保管人/管理人，其集成信託計劃及行業計劃，為企業及個人成員提供全面而優質的強積金服務。有關東亞信託的強積金服務詳情，請瀏覽載於東亞銀行網站 [www.hkbea.com](http://www.hkbea.com) 內之「保險及強積金服務」資料。

### **關於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自 1918 年成立以來，一直竭誠為個人及商業客戶提供優質的金融服務，全力支持客戶發展。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該行的綜合資產總額達港幣 8,053 億元（1,039 億美元）。東亞銀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為恒生指數成份股之一。

東亞銀行擁有龐大的服務網絡，於全球設有逾 240 個網點，覆蓋香港、大中華其他地區、東南亞、英國和美國等地，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商業銀行、個人銀行、財富管理及投資服務。有關業務詳情，請前往東亞銀行任何分行查詢，或瀏覽網頁：[www.hkbea.com](http://www.hkbea.com)。

- 完 -

媒體查詢，請聯絡：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董事兼行政總裁  
吳啟敏先生  
電話：（852）3608 0686  
電郵：ngkm@hkbea.com

*東亞銀行網絡為全港最大之一，全力為客戶服務*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中六個成分基金的管理費下調**

由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東亞信託已調低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中東亞亞洲股票基金、東亞均衡基金、東亞環球股票基金、東亞大中華股票基金、東亞增長基金及東亞平穩基金的成分基金管理費\*。就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的成分基金（「成分基金層面」）及基礎基金（「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層面」）須支付的管理費，列明如下：

成分基金名稱	管理費 (每年資產淨值之百分比)				成分基金 管理費*的減幅 (成分基金層面) (百分比)		
	成分基金層面		核准匯集投資 基金層面	2014 年 7 月 1 日 或之後的 總管理費用 (現時)			
	2014 年 7 月 1 日 之前	2014 年 7 月 1 日 或之後 (現時)					
東亞亞洲股票基金	0.99%	0.90%	不適用	0.90%	9.09%		
東亞平穩基金							
東亞環球股票基金							
東亞大中華股票基金							
東亞增長基金							
東亞均衡基金	0.60%	0.60%	0.31%	0.91%	不適用		
東亞大中華追蹤指數基金			最高達 0.10%	最高達 0.70%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0.90%	0.90%		不適用	0.90%
東亞環球債券基金							0.79%
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	0.79%	0.79%	0.79%	0.79%			

每一成分基金及基礎基金須承擔其費用及營運支出（例如：補償基金的徵費（如有），成立基金費用、彌償保險費、核數師費及法律服務費）。

\*註：成分基金管理費，亦即在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說明書中所指之保薦人費用，只反映於成分基金層面，其百分比以每年基金資產淨值計算。